

## 嘉義市政府函

地址：600211 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  
承辦人：陳苑妤  
電話：05-2355869  
傳真：  
電子郵件：z0308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立蘭潭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數字第114532027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114ED19811\_376735100E\_1140048758\_ATTACH1.pdf  
(114ED19811\_1\_03104017835.pdf)

主旨：函轉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辦理114年「B1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工作坊」資訊，相關事宜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114年中小學實施計畫及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4年6月2日桃教資字第114004875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工作坊請鼓勵所屬參加，並依權責核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。

三、旨揭工作坊相關資訊摘要如下：

(一)工坊作日期：114年6月14日(星期六)至114年6月15日(星期日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二)工作坊地點：桃園市私立光啟高級中學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已參加過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及A2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認證之中小學教師。

(四)報名方式與錄取通知：

1、採網路報名：<https://forms.gle>

電子  
文  
書  
騎  
士

蘭潭國中 114/06/03



1140003007

/my3KzMv2JYUTKQm36。

2、報名截止日期：至114年6月6日(星期五)止。

3、錄取通知：以E-mail 方式寄發「錄取通知單」，如報名截止前已報名額滿，將提前寄發「錄取通知單」。

四、聯絡方式：請逕洽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資訊及科技教育科葉小姐（電話：03-3322101#7511）。

五、檢附旨揭工作坊議程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(不含嘉大附小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附設國中部

副本：電 2025/06/03  
文 10:48:06  
交 换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處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